

中共中牟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牟农组〔2024〕9号



中共中牟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对中牟县 2024 年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刁家乡、雁鸣湖镇、万滩镇、韩寺镇人民政府，大孟街道办事处：

你乡镇（街道）上报的 2024 年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已收悉，经审核，并报中共中牟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批准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乡镇（街道）2024 年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确定的投资计划，经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后。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共需投资 741 万元。其中，省级资金 741 万元。

二、2024 年项目结余资金，由县级统一安排使用集中用于基础设施、项目监理、项目验收、项目设计等支出。

三、根据工作安排，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经县级部门联审、论证后，乡镇（街道）作为业主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具体负责项目挂网招标、项目建设、项目质量、效益发挥、后续管护等工作。

四、乡镇（街道）在接到项目批复后，要统筹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，做好项目清障，政府采购招标，合同签订等工作。同时要抓紧时间组织施工，抓好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，高质量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。

五、要严格按照项目设计方案进行实施，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建设地点、规模、标准和建设内容，确因乡村大规划建设和满足群众意愿需调整的，按照有关规定，履行报批手续，否则不得验收拨付资金。

六、要严格按照项目批复的建设内容使用资金，不得挪做他用、贪污截留、挥霍浪费等，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。

七、要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归档，做好项目建设工程的公示公告工作，项目建设完后要及时设立固定性公告公示牌。

附件：中牟县 2024 年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汇总表



中牟县2024年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总投资	豫财农综〔2024〕18号	主要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	帮扶机制
合计				741			
1	刁家乡付李庄村农田灌溉建设项目	付李庄村	94	94	新打4眼60m深机井，配套C25砼井台4座、潜水泵及配套4套、玻璃钢井堡4座等；老井配套32眼、井堡32座等。铺设地埋线13967m、低压分线箱2套及其他配套设施。	产出指标：新打4眼60m深机井，配套C25砼井台4座、潜水泵及配套4套、玻璃钢井堡32座、潜水泵及配套32套、玻璃钢井堡32座等。铺设地埋线13967m、低压分线箱2套及其他配套设施。 效益指标：项目建成后将会方便300户1300名群众的灌溉问题，覆盖基本农田2000余亩极大的改善群众生产条件，提高土地产出率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5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通过改善基本农田用水用电问题，将有效提升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，为农民持续增收奠定坚实基础；二是改善解决300户1300名群众的农田灌溉问题，覆盖基本农田2000余亩极大的改善群众生产条件，提高土地产出率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2	大孟街道李南溪村道路建设项目	李南溪村	187.5	187.5	新修道路18条，总长3524.5米，总面积14105.4平方米；其中3.5米宽道路268.3米，面积936.9平方米；4米宽道路3256.2米，面积13168.5平方米。C25混凝土路面厚20厘米，路基为18cm厚6.4%水泥稳定土。	产出指标：新修道路18条，总长3524.5米，总面积14105.4平方米； 效益指标：项目建成后可改善620户3200人的出行条件和生产运输条件，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，同时村内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提升；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5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可有效解决道路泥泞坑洼不平等问题，村内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提升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；二是改善李南溪村620余户群众日常出行条件，改善群众居住条件，美化村庄环境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3	大孟街道洪岗村公共照明建设项目	洪岗村	42.5	42.5	新建5米高太阳能路灯167套（太阳能电池组件采用单晶硅太阳能板、磷酸铁锂电池，光源为LED光源60W）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5米高太阳能路灯167套。 效益指标：可改善138余户群众的出行条件，及人居环境，方便了群众生活，提高群众生活水平。 满意度指标：受益对象满意度95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可以有效解决群众出行安全，提高群众满意度；二是方便138户群众夜间出行条件得以改善，方便了群众生活，提供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4	韩寺镇郭辛庄村道路建设项目	郭辛庄村	173	173	新修道路7条，总长度3085米，总面积12990平方米；其中5米宽道路437米，面积2199平方米；4米宽道路2648米，面积10791平方米。C25混凝土路面厚20厘米，路基为18cm厚6.4%水泥稳定土。	产出指标：新修道路7条，总长度3085米，总面积12990平方米； 效益指标：改善340户群众出行条件和生产运输条件，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，同时村内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提升； 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可有效解决道路泥泞坑洼不平等问题，村内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提升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；二是改善郭辛庄村340余户群众生活出行条件，改善群众居住条件，美化村庄环境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5	雁鸣湖镇九堡村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	九堡村	119	119	新建6米高太阳能路灯200套（太阳能电池组件采用单晶硅太阳能板、磷酸铁锂电池，光源为LED光源60W）；强弱电入地等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6米高太阳能路灯200套；强弱电入地等； 效益指标：提升115户群众公共照明环境，确保群众用电安全，提升九堡村整体风貌；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可提升115户群众公共照明环境，确保群众用电安全，提升九堡村整体风貌；二是方便了群众生活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6	万滩镇三刘寨村变压器建设项目	三刘寨村	125	125	新建S13-100kva和S13-200kva各2个台区、柱上真空断路器4套、高压线杆34根、高压线路1600米、低压线杆182根、低压线路9200米等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S13-100kva和S13-200kva各2个台区、柱上真空断路器4套、高压线杆34根、柱上真空断路器9200米； 效益指标：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三刘寨村400户群众的农田灌溉问题，覆盖基本农田3500余亩极大的改善群众生产条件，提高土地产出率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通过改善基本农田用水用电问题，将有效提升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，为农民持续增收奠定坚实基础；二是改善解决400户群众的农田灌溉问题，覆盖基本农田3500余亩极大的改善群众生产条件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